

113 真理大學

**Aletheia
University**

入學手冊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02-2629-0228 、 02-2622-5283

<http://www.au.edu.tw>

校長的話

親愛的新生同學，大家好：

我非常高興地歡迎您進入真理大學就讀，這裡將是各位未來四年的家。真理大學是台灣歷史最悠久、環境最典雅、辦學最優質、輔導最全面的「全人教育」大學典範。我們會全力提供最好的服務，期待您勤奮努力、堅持到底，在真理大學這四年必會是各位生命中最重要、也是最難忘的日子。

親愛的同學們，大學不同於高中職階段，大學生不但要學習本科的專業知識，也要學習如何獨立生活，而經營良好的人際關係和參與社團活動，更是未來進入職場所需的必要條件。在您入學後，真理大學將引導您創新自主學習，並落實身心靈和諧的專業輔導，幫助各位做好自我情緒管理以及完成生涯規劃。

我在此謹代表全校教職員工與十萬多名校友，熱情的歡迎各位新生同學們加入真理大學的行列！

真理大學校長

陳奇銘

敬上

重要時程

- 113/08/01 新生住宿申請開始
- 113/08/27 新生註冊截止日
- 113/08/28 新生住宿申請截止
- 113/08/29 公布新生住宿床位名單
- 113/09/05 學生宿舍開放進住
- 113/09/06 新生定向教育
- 113/09/09 開學日及新生體檢

目錄 CONTENTS

新生入學須知	1
新生線上註冊操作說明	6
就學貸款須知	15
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17
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方案	18
新生定向教育日程表	19
新生定向教育報到教室表	20
兵役申請及軍訓課程須知	21
校外賃居安全注意事項	23
新生住宿申請公告及須知	24
生涯測評活動說明	26
新生健康檢查說明	27
校牧室活動說明	28
校園無線網路使用說明	29
緊急事件處理委託書	30
心理健康篩檢同意書	31
就學優待補助申請表	32
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表	33
取消政院定額減免切結書	34
申請就貸注意事項說明書	35
校園導覽地圖	36
真理大學交通路線圖	37
【性別平等小學堂】	38

真理大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須知

113 年 07 月 09 日

恭喜您金榜題名，錄取本校 113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成為一年級新生！

※收到本須知後，請務必於 08 月 27 日(一)17:00 前至校務資訊系統登錄。

項目	辦理事項	日期	承辦人及連絡電話
1.線上報到 (請參見新生線上註冊操作說明)	上網填寫基本資料【新生個人基本資料】與上傳證件 - step01. 進入校務資訊系統： https://sso.au.edu.tw/portal/ - step02. 登入學生帳號密碼 - 帳號：學號 - 密碼：身分證字號 - step03. 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 - step04. 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學生資料/維護家庭成員→逐一輸入家庭成員(父、母、兄弟姐妹等)→存檔 - step05. 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學生資料/學生資料/戶籍地址、通訊地址→存檔 - step06. 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學生資料/填寫英文姓名→輸入英文姓名、上傳護照或切結書→存檔 - step07.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檔案 - step08. 上傳學歷證件檔案 (開學日請務必繳交畢業證書或肄(修)業證明書正本) - step09. 學雜費繳費收據上傳(學雜費繳費單預計 7 月中旬寄送，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前至指定代收機構繳納各項學雜費用) - step10. 銀行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附註： - 請上傳本人帳號，勿用他人帳號上傳。 - 本校往來之銀行為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華南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光商業銀行等四家金融機構。除了前述四家金融機構外，使用其他金融機構帳戶者皆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 - Step11. 教務系統/學籍/學生相片資料作業/學生上傳照片→上傳入學照片(2 吋大頭照電子檔案)→存檔 (男同學請務必填 step12，以利辦理緩徵、儘召，女同學請略過)	自 113 年 7 月 22 日(一)上午 9 時起至 113 年 8 月 27 日(二)下午 5 時止 《選課前須先完成》 ※逾時上傳者，開學日將無法領取學生證	教務行政組負責各院業務之承辦人： 觀光休閒與運動學院 陳小姐 分機 1124 財經學院 張小姐 分機 1125 管理與資訊學院 洪小姐 分機 1127 人文學院 葉小姐 分機 1128

	- step12. 學務系統/兵役系統/兵役資料管理/新生及轉學生維護兵役資料/勾選完服役狀況後按畫面右上角送出即可 (原住民生請務必填 step13，以利原民會提供之獎助學金申請) - step13. 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學生資料/學生資料/原具身份/原住民→原住民族別→存檔 (境外生請務必填 step14) - step14. 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學生資料/學生資料/原具身份/僑生、外國學生、港澳生、陸生→國籍→僑居地→存檔 (一般生請略過 step13 與 step14)		
2.新生註冊開學日	繳驗學歷證件 當天請攜帶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	113 年 9 月 9 日 (一)	
3.學雜費繳交	學雜費繳款單倘有未收到、遺失或更換者可逕行登錄校務資訊系統(路徑：教務系統/註冊繳費/收費管理系統/繳費單列印及查詢)補列印。 ※自第二學期開始，學校將不再主動寄發繳款單，煩請留意繳款期限並自行登錄校務資訊系統列印。	自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27 日(二)前	
4.新生健檢相關事宜	『新生健康狀況調查暨緊急事件處理委託書』及『新生心理健康篩檢施測同意書』請詳實填寫以利資料建檔完整，並於新生註冊開學日(9 月 9 日)前寄回。 9 月 9 日(一)在交誼廳(玻璃屋)實施新生健康檢查		學務處諮商衛保就業中心 分機 1241
5.住宿申請	- 欲申請住宿者，請參閱「113 學年度新生住宿申請公告」並詳閱住宿相關法規及須知。 https://assistance.au.edu.tw/p/406-1028-66724,r111249.php?Lang=zh-tw - 校外賃居相關事項，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s://military.au.edu.tw/p/404-1031-94409.php?Lang=zh-tw	113 年 8 月 1 日(四) 9:00 起至 8 月 28 日(三) 17:00 止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 1216、1218(校內住宿) 分機 1815(校外賃居)
6.就學優待學	符合各項學雜費優待減免補助者，自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27 日(二)前，持相關資料親送或掛號郵寄生活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雜費減免、弱勢助學申請、行政院定額減免相關事宜	輔導組辦理減免換單，繳費時僅繳交差額。（詳情請參閱手冊內『學雜費減免申請注意事項』或洽詢生活輔導組。） 2. 符合弱勢助學補助者，上學期開學日起即可提出申請，申請期限屆時將於生活輔導組網頁公告。 3.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每學期 17,500 元於繳費單直接扣除，因教育部及政府各部會補助均訂有不得重複請領規定，如欲申請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者，請至生活輔導組網站下載並填妥「取消行政院減免切結書」，親送或掛號郵寄至生活輔導組辦理更換全額繳費單。 4. 如有曾就讀同一學程已請領過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或政府各部會補助，且繳費單亦有扣減行政院減免 17,500 元之情形者，為避免重複請領，應請主動告知並配合辦理換單，以利後續審核作業進行。		學雜費減免 分機 1253
7.就學貸款	辦理就學貸款者，請至台灣銀行申辦完成後，並於 113 年 8 月 27 日（二）前親送或掛號郵寄生活輔導組辦理。（詳情請參閱手冊內『真理大學學生申請就學貸款須知』或洽詢生活輔導組。）	自即日起 至 113 年 8 月 27 日 （二）前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就學貸款 分機 1251
8.新生緩徵、儘召資料檢覈作業	1. 請新生男同學務必至校務系統 https://sso.au.edu.tw/portal/ 提出緩徵申請，已服兵役者，另須上傳『退伍令或結訓令影本』，免役者亦須上傳免役證明，不收紙本。 2. 當年度 10 月 31 日後可至校務系統/學務系統/兵役系統/兵役資料管理/學生辦理兵役狀況查詢/輸入學號查詢個人緩徵、儘召辦理情形。請注意，未上網提出申請而衍生出兵役問題，請自行負責。		學務處軍訓室 陳星光教官 分機 1818
9.汽、機車停車位申請	請詳閱事務營繕組網頁： https://general.au.edu.tw/p/426-1010-3.php?Lang=zh-tw	依事務營繕組網頁公告日期申辦 （申辦地點：學生機車停車場）	總務處事務營繕組 分機 1312 總機 9

備註：

一、113年9月6日（週五）新生定向教育日；9月9日（週一）上課開始日。

二、新生大頭照系統攸關學生證製發作業，請學生務必確認檔案無誤後再上傳，勿重複上傳。

三、新生入學第一學期，須完成註冊手續後，始得申請休學；註冊日之次日起至開學前一日申請休退學者，退學費三分之二、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退；開學第1週至第6週申請休退學者，退學雜費三分之二；第7週至第12週退還學雜費三分之一，第13週起不退費。尚未繳費者，須繳納應扣費用始得完成休退學手續。詳細規定請見本校網站行政單位之會計室網頁休退學辦法「真理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

四、本校學生團體保險，如有選擇不加保者，請於開學後二週內，攜帶家長同意書並註明退費 華南銀行或淡水一信或中國信託帳號(可免匯費)至軍訓室辦理，退費由學校統一辦理，逾期未辦理者，視同已加保。

五、境外生（外籍生、僑生、港澳生、陸生）請在開學日後一週內，至國際事務中心辦理學籍資料校正登記。

六、身心障礙學生請洽學生事務處資源教室辦理相關鑑定申請。

七、註冊、選課等相關問題詢問單位及電話如下：

學校總機 (02) 26212121~5		
事務區分	承辦單位	分機
繳費相關	出納組	1332、1333
體檢	諮商衛保就業中心	1241
兵役	軍訓室	1818
校內住宿、校外賃居	生活輔導組	1216、1815(賃居)
學籍、成績、課程、註冊請假	教務行政組	1123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	生活輔導組	1251
身份鑑定相關	資源教室	1236~1239、 1246、1247
境外生（外籍生、僑生、港澳生、陸生）	國際事務中心	1171~1174
課程、選課事宜	通識教育中心	2101
	英美語文學系	2101
	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	2201
	應用日語學系	2301
	音樂應用學系	2401
	台灣文學系	2501
	人文與資訊學系	2601
	資訊工程學系	3201
	統計資訊與精算學系	3301
	航空事業學系	3401

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6101
企業管理學系	6201
資訊管理學系	6301
國際貿易學系	8101
會計資訊學系	8201
財務金融學系	8301
經濟學系	8401
法律學系	8501
理財與稅務規劃學系	8601
觀光事業學系	5101
觀光數位知識學系	5201
運動管理學系	7101
運動資訊傳播學系	7201

★聯絡資訊：

一、校址：25103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三十二號

二、交通概況：

1. 指南客運 紅 26、880、883、1504、1505、757 至「真理大學」站下車
2. 三重客運 857（板橋 ⇄ 淡海）至「真理大學」站下車
3. 淡水客運 870、872、873 至「真理大學」站下車
4. 台北捷運淡水信義線（紅線）至「淡水」站下車，轉搭紅 36 至「淡江中學」站或紅 38、紅 51、894 至「真理大學」站下車

三、電話：02-26212121

四、校務資訊系統網站：<https://sso.au.edu.tw/portal/>

五、暑假期間（113 年 7 月 1 日～8 月 30 日）每週五為教職員工休假日，又教職員工暑期休假期間為 7 月 15 日～7 月 19 日。

教務處 敬啟

1. 請進入「校務資訊系統」，點選「新生報到註冊」



登入帳號：學號
密碼：身分證字號

2. 首次登入者，請更改「密碼」及新增「忘記密碼信箱」後，按「送出」

【第一次登入請修改密碼】

新密碼 * :

再次確認新密碼 * :

忘記密碼通知電子信箱 * : TEST@GMAIL.COM 請勿輸入學校所提供的 gmail及mail2000 電子信箱

ABRP

輸入驗證碼 * : ABRP

密碼原則：

- 一、密碼不可有空白
- 二、長度為 8 ~ 10 個字元
- 三、包含下列三種字元：
 - 英文大寫字元 (A 到 Z)
 - 英文小寫字元 (a 到 z)
 - 10 位數字 (0 到 9)

3. 同意「個人資料授權使用」

個資聲明

真理大學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

真理大學(以下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規定，應向您告知下列事項，請您詳閱：

一、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目的：教育行政、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學生資料管理、中央政府機關暨所屬機關內部單位管理、公共事務監督、行政協助及相關業務、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為辦理教學、研究、行政及服務等相關事宜所需。二、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個人資料類別：

1. 學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學號、系級、學生手機電話、住址、照片與其他。

2. 學生配偶、父母或監護人：姓名、身分證字號、手機電話與其他。

3. 申辦類別證明文件：身障手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全戶戶籍謄本、撫卹令、軍人眷屬身分證與其他。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或本校因執行教學、行政相關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二)地區：本國及與本校有業務往來之國內外機構營業處所在地。

(三)對象：本校教學行政相關業務人員及承辦本校業務往來之相關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主管行政機關。

(四)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方式，依誠實及信用方法利用。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您就個人資料依個資法規定得行使下列權利，不得預先拋棄或以特約限制之：

(一)得向本校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校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费用。

(二)得向本校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得向本校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依法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請求為之。

五、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您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事項之申請與辦理。

六、基於課業輔導之必要，本校循例於每學期寄發個人期中、學期成績通知予學生家長。

七、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校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八、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經貴校告知，本人已了解上述事項，並同意及遵守上述個人資料使用相關內容。

同意 不同意

4. 確認個人資料：請點「確認資料」後，再按「確定」鍵

ssotest.au.edu.tw 顯示

請確認個人基本資料，如資料無誤請點選「確認資料」按鈕

如資料有誤請通知註冊組，若無點選「確認資料」按鈕，下次登入畫面會在彈出要求確認!

確定

確認資料

【編輯畫面】基本資料 - 編輯狀態

學號: [text] 姓名: [text]

英文姓名: [text] (同護照上英文姓名 範例: LEE, HSEH-LI) 英文姓名2: [text]

身分證號: [text] 護照號碼: [text]

居留證號: [text]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居留證號至少擇一填寫) 出生地: [text]

出生日期: [text]

國籍身分: [text] 僱傭地: [text] 性別: ☒ 男 ☐ 女

部別: [text] 學院: [text] 系所: [text]

年級: [text] 班別: [text]

是否在學: [text] 原住民族別: [text]

入學管道: [text] 入學身分: [text]

忘記密碼通知電子郵件: TEST@MAIL.COM

【編輯畫面】戶籍與聯絡資料 - 編輯狀態

◎戶籍與聯絡資料

郵遞區號: [text] B+2郵遞區號查詢 [text] [text] [text] [text] 鄉 鄉人地址

4-1. 點選「確定」後，按 回到主畫面

ssotest.au.edu.tw 顯示

確認完成!

確定

確認資料

【編輯畫面】基本資料 - 編輯狀態

學號: [text] 姓名: [text]

英文姓名: [text] (同護照上英文姓名 範例: LEE, HSEH-LI) 英文姓名2: [text]

身分證號: [text] 護照號碼: [text]

居留證號: [text]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居留證號至少擇一填寫) 出生地: [text]

出生日期: [text]

國籍身分: [text] 僱傭地: [text] 性別: ☒ 男 ☐ 女

部別: [text] 學院: [text] 系所: [text]

年級: [text] 班別: [text]

是否在學: [text] 原住民族別: [text]

入學管道: [text] 入學身分: [text]

忘記密碼通知電子郵件: TEST@MAIL.COM

【編輯畫面】戶籍與聯絡資料 - 編輯狀態

◎戶籍與聯絡資料

郵遞區號: [text] B+2郵遞區號查詢 [text] [text] [text] [text] 鄉 鄉人地址

Please wait...

5. 請依序填寫與上傳下列表單各項目所需之資料

【每頁 20 條】 · 第 1 頁 共 1 頁 14 筆】

序列	項目名稱	說明	達成與否	連結網址
1-0	填寫資料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	填寫本人及家庭成員(至少兩位)聯絡資訊 Student contact address and contact addresses of the contact persons in emergency (At least 2 persons)	未填寫	連結網址
1-2	填寫英文姓名	填寫護照用之英文姓名及上傳護照或切結書之電子檔案 English name as shown in the passport.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passport (showing your English name)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0	上傳資料			
2-1	高中/職畢業證書繳交	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滿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high school diploma or the transcript/official grade repor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2	身分證/居留證	上傳身分證正面及背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he cover and the back cover of your Identification Card/Resident Certificate (ARC)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	上傳學雜費繳費收據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uition receip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上傳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帳號封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bankbook (showing your banking account number)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5	上傳入學照	上傳2吋大頭照之電子檔案 Upload:passport/ID size Photo	待審核	連結網址
3-0	其他申請			
3-1	住宿申請	113學年度新生校內住宿申請 On-campus housing/accommodation application for academic year 2024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2	新生緩繳作業	新生緩繳、備查資料檢覈作業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3	原住民生	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者 Indigenous Taiwanese Students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4	境外生	僑生、外國學生、港澳生、陸生 International Student,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Hong Kong or Macao Student, or Mainland Chinese Student	非必須	連結網址

(1) 填寫資料

【每頁 20 條】 · 第 1 頁 共 1 頁 14 筆】

序列	項目名稱	說明	達成與否	連結網址
1-0	填寫資料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	填寫本人及家庭成員(至少兩位)聯絡資訊 Student contact address and contact addresses of the contact persons in emergency (At least 2 persons)	未填寫	連結網址
1-2	填寫英文姓名	填寫護照用之英文姓名及上傳護照或切結書之電子檔案 English name as shown in the passport.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passport (showing your English name)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0	上傳資料			
2-1	高中/職畢業證書繳交	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滿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high school diploma or the transcript/official grade repor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2	身分證/居留證	上傳身分證正面及背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he cover and the back cover of your Identification Card/Resident Certificate (ARC)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	上傳學雜費繳費收據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uition receip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上傳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帳號封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bankbook (showing your banking account number)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5	上傳入學照	上傳2吋大頭照之電子檔案 Upload:passport/ID size Photo	待審核	連結網址
3-0	其他申請			
3-1	住宿申請	113學年度新生校內住宿申請 On-campus housing/accommodation application for academic year 2024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2	新生緩繳作業	新生緩繳、備查資料檢覈作業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3	原住民生	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者 Indigenous Taiwanese Students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4	境外生	僑生、外國學生、港澳生、陸生 International Student,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Hong Kong or Macao Student, or Mainland Chinese Student	非必須	連結網址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點選「連結網址」，輸入家庭成員資料（至少兩名）後，按「存檔」

ENR3135_維護家族成員

【編輯畫面】-新增

新增 清除 存檔

家屬姓名* : 家屬生日 : 家屬稱謂* :

家屬職業 : 聯絡電話 :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 : 3-2 郵遞區號查詢

選取：全選 取消全選 刪除選取

【每頁 20 條】 · 第 1 頁 共 1 頁 2 筆】

	家屬姓名	家屬稱謂	家屬生日	職業	聯絡電話	郵遞區號	聯絡地址
☐	江二二	兄	073/05/09	商	0911222444	251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	江一一	父	071/06/10	商	0911222333	251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每頁 20 條】 · 第 1 頁 共 1 頁 2 筆】

- 回到主畫面表單顯示「已填寫」代表完成

序列	項目名稱	說明	達成與否	連結網址
1-0	填寫資料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	填寫本人及家庭成員(至少兩位)聯絡資訊 Student contact address and contact addresses of the contact persons in emergency (At least 2 persons)	已填寫	連結網址
1-2	填寫英文姓名	填寫護照用之英文姓名及上傳護照或切結書之電子檔案 English name as shown in the passport.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passport (showing your English name)	待審核	連結網址
2-0	上傳資料			
2-1	身分證/居留證	上傳身分證件正反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he cover and the back cover of your Identification Card/Resident Certificate (ARC)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2	高中/職畢業證書複文	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滿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high school diploma or the transcript/official grade repor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	上傳學雜費繳費收據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uition receip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上傳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帳號封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bankbook (showing your banking account number)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5	上傳入學照	上傳2吋大頭照之電子檔案 Upload:passport/ID size Photo	未上傳/待審核	連結網址
3-0	其他申請			
3-1	住宿申請	113學年度新生校內住宿申請(與轉頁面) On-campus housing/accommodation application for academic year 2024	按圖申請	連結網址
3-2	新生履歷作業	新生履歷、備查資料檢覈作業	按圖申請	連結網址
3-3	原住民生	申請原住民生身分 Indigenous Taiwanese Students	按圖申請	連結網址
3-4	境外生	申請國際生身分 International Student,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Hong Kong or Macao Student, or Mainland Chinese Student	按圖申請	連結網址

- 1-2 填寫英文姓名：點選「連結網址」，輸入英文姓名，點選「選擇檔案」，選擇「證件」檔案（2M 以下），按「附加」→按「存檔」

ENR3046 填寫英文姓名

【編輯畫面】- 新增

學號： 姓名：

英文姓名*：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說明： 附加

附加完請再點選「存檔」

上傳英文姓名證明文件(護照或切結書)*：

審核結果： 審核說明：

列印切結書 清除 存檔

※登錄英文姓名原則：

一、與下列文件英文姓名相符時，得依該證件登錄。

- 1.護照。
- 2.我國政府核發之外文身分證或正式文件。
- 3.我國或國外公、私立學校發給之證書。
- 4.外國政府核發之外文身分證或正式文件。
- 5.我國或國外醫院所核發之出生證明。
- 6.經過我國政府機關登記有案的華僑團體所核發之證明書。

(2) 上傳資料

【每頁 20 頁】 · 第 1 頁 共 14 筆】

序列	項目名稱	說明	達成與否	連結網址
1-0	填寫資料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	填寫本人及家庭成員(至少兩位聯絡資訊) Student contact address and contact addresses of the contact persons in emergency (At least 2 persons)	未填寫	連結網址
1-2	填寫英文姓名	填寫護照用之英文姓名及上傳護照或切結書之電子檔案 English name as shown in the passport.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passport (showing your English name)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0	上傳資料			
2-1	高中/職畢業證書繳交	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清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high school diploma or the transcript/official grade repor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2	身分證/居留證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he cover and the back cover of your Identification Card/Resident Certificate (ARC)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	上傳學雜費繳費收據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uition receip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上傳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帳號封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bankbook (showing your banking account number)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5	上傳入學照	上傳2吋大頭照之電子檔案 Upload: passport/ID size Photo	待審核	連結網址
3-0	其他申請			
3-1	住宿申請	113學年度新生校內住宿申請 On-campus housing/accommodation application for academic year 2024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2	新生履歷作業	新生履歷、應徵資料檢閱作業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3	原住民主	具有原住民族身分證明者 Indigenous Taiwanese Students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4	僑外生	僑生、外國學生、港澳生、陸生 International Student,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Hong Kong or Macao Student, or Mainland Chinese Student	非必須	連結網址

2-1 身分證/居留證/代號 01：點選「連結網址」，選擇代號「01-身分證正反面」，按「選擇檔案」上傳「正反面」影像檔後，按「存檔」

ENR4045_新生上傳檔案

【編輯畫面】-新增

清除 存檔

學號*：

姓名：

入學年：1131

代號*：01-身分證正反面 (相同分類檔案重複上傳，會覆蓋前者)

上傳檔案：選擇檔案 IMG20230302110718.jpg

上傳檔案2：選擇檔案 IMG20230302114425.jpg

備註：

清除 存檔

2-2 高中/職畢業證書繳交/代號 02：點選「連結網址」，選擇代號「02-學歷證件」，按「選擇檔案」上傳「畢業證書」影像檔後，按「存檔」

ENR4045_新生上傳檔案

【編輯畫面】-新增

清除 存檔

學號*：

姓名：

入學年：1131

代號*：02-學歷證件 (相同分類檔案重複上傳，會覆蓋前者)

上傳檔案：選擇檔案 b5vdwphie---233671.jpg

上傳檔案2：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備註：

清除 存檔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代號 03：點選「連結網址」，選擇代號「03-學雜費繳費收據」，按 **選擇檔案** 上傳「繳費收據」影像檔後，按「存檔」

ENR4045_新生上傳檔案

【編輯畫面】- 新增

學號 * : [text box]
 姓名 : [text box]
 入學年 : 1121
 代號 * : 03-學雜費繳費收據 (相同分類檔案重複上傳，會覆蓋前者)
 上傳檔案 : 選擇檔案 thxntwdo1...4130903.pdf
 上傳檔案2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備註 : [text box]

清除 存檔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代號 04：點選「連結網址」，選擇代號「04-銀行存摺帳號封面」，按 **選擇檔案** 上傳「存摺封面」影像檔後，按「存檔」

ENR4045_新生上傳檔案

【編輯畫面】- 新增

學號 * : [text box]
 姓名 : [text box]
 入學年 : 1121
 代號 * : 04-銀行存摺帳號封面 (相同分類檔案重複上傳，會覆蓋前者)
 上傳檔案 : 選擇檔案 421263052...94126_a.jpg
 上傳檔案2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備註 : [text box]

清除 存檔

2-5 上傳入學照：回主畫面表單，於上傳「入學照」欄項，點選「連結網址」，按 **選擇檔案**，選擇「入學照」檔案（2M 以下），按「附加」→按「關閉」→確認照片無誤→按「存檔」

【編輯畫面】- 上傳照片

檔案類別 : 入學照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說明 : [text box] 附加

附加完請再點選「存檔」

上傳照片 : [text box]

(照片上傳以一張為限，Size限制2000K以內，上傳格式之副檔名為JPG、JPEG、GIF、PNG)

關閉

【編輯畫面】- 新增

學號 : [text box] 姓名 : [text box]
 入學年 : 1121 入學照審核狀態 : [text box] 畢業照審核狀態 : [text box]
 入學照
 [Preview of Entrance Photo]
 上傳照片

存檔

(3) 其他申請

【每頁 20 頁，第 1 頁，共 1 頁 14 筆】

序別	項目名稱	說明	達成與否	連結網址
1-0	填寫資料			
1-1	戶籍與聯絡資料	填寫本人及家庭成員(至少兩位)聯絡資訊 Student contact address and contact addresses of the contact persons in emergency (At least 2 persons)	未填寫	連結網址
1-2	填寫英文姓名	填寫護照用之英文姓名及上傳護照或切結書之電子檔案 English name as shown in the passport.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passport (showing your English name)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0	上傳資料			
2-1	高中/職畢業證書繳交	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滿6學期之歷年成績單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high school diploma or the transcript/official grade repor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2	身分證/居留證	上傳身分證正反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he cover and the back cover of your Identification Card/Resident Certificate (ARC)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3	學雜費繳費收據	上傳學雜費繳費收據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Tuition receipt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4	存摺帳號封面上傳	上傳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摺帳號封面之電子檔案 Upload: Scan Copy of your bankbook (showing your banking account number)	未上傳	連結網址
2-5	上傳入學照	上傳2吋大頭照之電子檔案 Upload:passport/ID size Photo	待審核	連結網址
3-0	其他申請			
3-1	住宿申請	113學年度新生校內住宿申請 On-campus housing/accommodation application for academic year 2024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2	新生緩徵作業	新生緩徵、應召資料檢覈作業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3	原住民生	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者 Indigenous Taiwanese Students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4	境外生	僑生、外國學生、港澳生、陸生 International Student,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Hong Kong or Macao Student, or Mainland Chinese Student	非必須	連結網址

3-1 住宿申請：如有住宿需求者，請於113年8月1日（四）上午9:00起至8月28日（三）下午5:00止線上申請

3-2 新生緩徵作業：請於10月31日後線上申請

3-3 原住民生：請點選「連結網址」→勾選「更改原住民身分」→「變更後」點選下拉式選單，選

擇族別，點選 **選擇檔案**，上傳「證明文件」，按 **附加** → **暫存** → **送出**

☐ 更改英文姓名	變更前	變更後	
☐ 更改出生年月日	變更前	變更後	
☐ 更改身分證字號	變更前	變更後	
☐ 更改家長(監護人)姓名	變更前	變更後	
☐ 更改行動電話	變更前	變更後	
☐ 更改戶籍地址(請填寫完整)	變更前	變更後	郵遞區號: 2-2郵遞區號查詢 非本國地區 鄉 村
☐ 更改通訊地址(請填寫完整)	變更前	變更後	請輸入完整地址:
☒ 更改原住民身分	變更前	變更後	郵遞區號: 2-2郵遞區號查詢
☐ 更改國籍身分	變更前	變更後	

證明文件	☐ 戶籍謄本 ☐ 戶口名簿影本 ☐ 護照 ☐ 其他:				
附件	選擇檔案 選擇任何檔案 說明: 附加 附加完請再點選「存檔」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預覽</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預覽	說明		
預覽	說明				

除「更改行動電話」，一律要上傳附件才可送出。

別，點選 **選擇檔案**，上傳證明文件，按 **附加** → **暫存** → **送出**

14

真理大學學生申請就學貸款須知

一、作業依據：

依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民國 113 年 01 月 06 日修正)及「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民國 113 年 01 月 17 日修正)規定辦理。

二、貸款對象：

凡就讀公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且具正式學籍之本國在學學生，符合下列要點之一均可申請：

- (一)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已成年學生及其父母，或已婚學生及其配偶，家庭年收入數額為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以下。
- (二)家庭年收入數額超過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姊妹有二人以上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
- (三)享受全部公費之公費生或已獲得政府主辦之其他無息助學貸款者，不得申請就學貸款。但辦理學雜費減免或已請領教育部助學金之學生，得就學雜各費減除學雜費減免或教育部助學金後之差額申請就學貸款。

三、貸款金額：

學生申請本貸款之金額，以下列各費為範圍：學雜費、實習費、書籍費、住宿費、團體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海外研修費、生活費。

四、申請期限：

本校承貸日期請依繳費單之繳費截止日前完成對保手續。

五、利息負擔基準：

- (一)家庭年收入為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
- (二)家庭年收入逾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至新臺幣一百四十八萬元；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姊妹有二人以上。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
- (三)家庭年收入數額一百四十八萬元：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姊妹為二人者，由申請人負擔全額；為三人以上者，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

六、申請步驟 ※享各類助學金補助者，應扣除補助款金額，其餘額辦理貸款。

步驟一、：在收到學校寄發的學雜費繳費單後(具減免身份者，請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進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 進行申請作業。

①註冊新帳號(第一次使用時)。→②登入網站。→③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並預約對保時段(必免久候)。→④列印就學貸款申請書。

可貸款項目	不可貸款項目
①學雜費②實習費③書籍費 3,000 元④團體保險費⑤住宿費；最高可貸 15,000 元⑥海外研修費⑦電腦及網路通訊資源使用費。⑧生活費(限中低及低收入戶)	①宿舍電費②語言教學實習費③電腦實習費 *建議可依【就學貸款可貸金額】申貸

步驟二、至台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

1. 對保期間：※請於學雜繳費單上之繳費截止日前完成對保手續

2. 辦理地點：台灣銀行國內各分行均可辦理(服務據點)。

每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請時，由父母(或監護人)陪同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①就學貸款申請 / 撥款通知書。②國民身分證、印章。③學生證(新生憑錄取通知單)。④學雜費註冊繳費通知單。⑤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法定代理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記事欄不可省略)。	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如連帶保證人不變，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撥款手續：①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②國民身分證、印章。③入學通知書。④註冊繳費通知書。
備註:同一教育階段定義為：高中職、二專、二技、大學醫學系、大專技院校、研究所各為一教育階段。	

步驟三、學生向學校註冊

親送或郵寄繳交下列文件：①貸款後銀行所開具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②學雜費繳費單。③就學貸款應繳文件及宣導注意事項說明書。④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113年8月1日後)含學生本人、法定代理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記事欄不可省略)。

※A.若有貸款住宿費者，請在開學一週內，將住宿繳費單繳回生輔組。

※B.未貸住宿費者，則請於收到住宿繳費單後，至指定繳納地點繳費即可

步驟四、：學校彙整資料送財政部財稅中心查核

由學校彙整資料送財政部財稅中心查核，合格者仍須經台灣銀行審核家庭無債信不良狀況才撥款到校：

合格者：	不合格但家中有子女二人讀高中以上者：	不合格者：
學校彙整資料送台灣銀行辦理審核及撥款。	依學校通知繳交另一兄弟姊妹之在學證明者，可辦理貸款，未繳交者，不予辦理。	學校通知學生補繳各項學雜費用。

注意事項：*如有疑問請來電洽詢：02-26212121 轉 1251 胡小姐*

一、若金額有誤、資料不齊全者，一律視為未完成註冊，須於辦理期限內更正、補齊後，方予以受理。

二、貸款金額與應繳學校金額額不符合者：

(1)多退：多貸款項(如書籍費和住宿費)將直接轉入學生本人帳戶，退費核對作業程序繁瑣可能耗時較長(約學期末退款)，如造成您的不便敬請見諒。

(2)少補：請於收到於餘額繳費單至指定繳納地點繳交。

真理大學申請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每學期需提出相關文件申請，請於繳費單上之繳費截止日前完成減免程序後再行繳費或就學貸款。

※如申請內容有變動則以生輔組公告為主。

- 1、同時具有多項減免身分者，僅能擇一辦理。
- 2、轉學生(降轉生)入學前，該學期已享受減免之費用，**不得重複辦理減免**。
- 3、曾在大專校院就讀並辦理減免後才休、退學者，在同一學期已享受就學減免者，**不得再重複申請**，二專、三專，五專四、五年級比照大學一、二年級。
- 4、本減免**不含**延長修業年限、暑期補(重)修、輔系、雙主修、雙重學籍或教育學程之學分費。
- 5、請於繳費截止日前完成減免程序，逾期末申請者視同棄權，恕無法補辦，請確實依照規定時間辦理當學期之就學優待減免，**繳驗資料務必攜帶齊全，未帶齊全者不得辦理**。
- 6、就讀大專校院在職專班生比照日間部相同學院(學系)學生學雜費減免數額之標準辦理。

優待身分別	應檢驗證件
軍公教遺族 1. 給卹期內 a、半公費(減免學雜費 1/2) b、全公費(減免學雜費全額) 2. 給卹期滿	1. 撫卹令或年撫卹金證書、軍人遺族應繳交國防部核發之撫卹令、卹亡給與令或其他證明文件。 2.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包括學生(已婚含配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 。 *第一次申請者，需另填一份 報部申請表 。(洽生輔組)
現役軍人子女 (減免學費 3/10)	1. 家長在職服務相關證明文件。 2.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包括學生(已婚含配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 。 下列人員子女不得申請現役軍人減免： (1) 後備軍人、退役、支領終身俸、生活補助費者。(2) 除役者。(3) 無現役軍人身分(軍校專任教員、國軍編制內外之聘雇人員、文武兩用編制內之文職人員)。
身心障礙學生 及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減免身分類別含： a、重度、極重度(減免學雜費全額) b、中度(減免學雜費 7/10) c、輕度(減免學雜費 4/10)	1.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或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影本 。 2.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包括學生(已婚含配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 。 *家庭所得計算(家庭前一年所得不超過 220 萬元) 未婚者：為其學生本人及父母或 未成年時之法定監護人 所得總額。 已婚者：為其學生本人及配偶所得總額。 離婚者：為其學生本人之所得總額。 注意：如因「特殊因素」(父母離婚、失聯、失蹤、過世、不詳等)無法完整列計家庭所得者，請於 辦理時提出證明 。 (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之學生不得申請身心障礙子女減免)
低收入戶學生 (減免學雜費全額)	1. 有效期限內之低收入戶證明(縣市政府社會局或公所核發，須註明減免學生姓名、身分證字號)。 2.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
中低收入戶學生 (減免學雜費 6/10)	1. 有效期限內之中低收入戶證明(縣市政府社會局或公所核發，須註明減免學生姓名、身分證字號)。 2.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
原住民學生 (依教育部減免數額規定辦理)	1.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須註記有原住民族籍身分 。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之子女 (減免學雜費 6/10)	1.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包括學生(已婚含配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 。 2. 有效期限內之特殊境遇家庭扶助之子女證明文件。



真理大學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方案

(家庭年所得 90 萬元以下)

一、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辦理。

二、申請對象：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就讀本校具有學籍(不包含研究所在職專班)，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

三、申請條件：

1. 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90 萬元以下之學士班學生及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70 萬元以下之碩士班學生。
 2. 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未逾新臺幣 2 萬元。前開利息所得來自優惠存款者，得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由學校函報教育部專案審核認定，惟前開存款本金不得逾新台幣 100 萬元。
 3. 家庭應計列人口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未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者。
 4.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 ✱ 上學期提出申請，審查通過者，助學金補助直接於下學期繳費單中扣除。

四、申請時間及地點：

於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15 日前**，攜帶應繳申請文件至生輔組辦理。

五、助學金補助標準：

家庭年所得級距		補助金額 (學士班)	補助金額 (碩士班)
第一級	30 萬元以下	20,000	35,000
第二級	超過 30 萬元~40 萬元以下		27,000
第三級	超過 40 萬元~50 萬元以下		22,000
第四級	超過 50 萬元~60 萬元以下		17,000
第五級	超過 60 萬元~70 萬元以下		12,000
第六級	超過 70 萬元~90 萬元以下	15,000	

六、應繳文件：

- ①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表。
- ②戶籍謄本正本(近三個月內，**記事欄請勿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詳細記事)：
學生未婚者：含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合計；學生已婚者：學生本人及配偶合計。
- ③前一學期成績單，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七、注意事項：

1. 本項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重修及補修等就學費用。
2. 學生未完成上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本項補助不予核發，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年度已核發的助學金，不再重複核給。
3. 已申請本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法務部被害人子女就學補助、法務部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新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屬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等)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之助學金**。

※如申請內容有變動則以生輔組公告為主

如有疑問請洽承辦人：張小姐 電話：(02)2621-2121 轉 1253

113 學年度新生定向教育典禮日程表

9 月 6 日（星期五）			
時間	項目	地點	注意事項
08：00-10：00	系務時間	各院系	1.入學典禮各系請於 9 月 6 日（星期五）典禮前 10 分鐘集合完畢帶至會場。 2.典禮結束，由輔導員帶領至排定教室進行系務輔導。 3.請各系運用系務時間向新生說明校務資訊系統介紹、選課說明等。
10：10-10：30	集合、進場	典禮會場	
10：30-11：20	典禮		
11：20-11：30	禮成、退場		
11：30-16：30	職涯測評 暨 系務時間	各院系 玻璃屋	

新生定向教育典禮程序表

時間	項目
10:10-10:30	集合、進場（校歌播放）
10:30-10:35	表演
10:35-10:40	牧師禱告
10:40-10:55	最後的住家-馬偕立校精神
10:55-11:05	校歌教唱
11:05-11:10	校長致詞
11:10-11:20	師長介紹
11:20-11:30	禮成、退場（校歌播放）
11:30-16:30	職涯測評(13:30-14:30)暨系務時間

113 學年度新生定向教育輔導系務活動報到教室

編號	系別	班級	教室	編號	系別	班級	教室
1	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A	531	13	英美語文學系	A	241
		B	532			B	242
2	企業管理學系	A	541	14	應用日語學系	A	243
		B	542			B	247
3	資訊管理學系	A	551	15	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	A	221
		B	552				
4	國際企業與貿易學系	A	341	16	台灣文學系	A	311
		B	343				
5	經濟學系	A	342	17	音樂應用學系	A	活動中心 2 樓(演奏廳)
		B	344				
6	法律學系	A	331	18	人文與資訊學系	A	231
		B	333				
7	理財與稅務規劃學系	A	323	19	觀光事業學系	A	215
						B	216
8	財務金融學系	A	322	20	觀光數位知識學系	A	310
		B	324			B	310
9	會計資訊學系	A	332	21	運動管理學系	A	931
		B	334			B	932
10	資訊工程學系	A	522	22	運動資訊傳播學系	A	543
		B	523			B	544
11	航空事業學系	A	516	教室怎麼找： 第一碼為大樓代號；「2」人文大樓、「3」財經大樓、「5」管理大樓、「9」體育館。 第二碼為樓層 第三碼為教室代號			
12	統計資訊與精算學系	A	525				

★113 年專科以上學校男子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申請須知

一、申請對象：

83~93 年次之在學役男，可連續二年暑假分階段(114 年及 115 年連續 2 年暑假)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

二、申請時間及方式：

(一)113 年 10 月 16 日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於內政部役政司網站「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申請。

(二)抽籤結果於 113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3 時後公布，發送 email 通知抽中籤號。

三、注意事項：

(一)參加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線上申請者，無須繳交任何在學證明文件，中籤後鄉公所主動查驗就學狀況，不符合者即撤銷其中籤資格。

(二)114 年 1 月 31 日前戶籍地鄉公所主動通知中籤者徵兵檢查，並辦理後續軍種兵科抽籤及徵集等徵兵處理事宜。

(上述時間均為暫訂日期，俟公文送達後另行公告)

(三)入營時間：114 年及 115 年連續 2 年暑假梯次(6 月中旬、7 月上旬、7 月下旬)，排定梯次入營(第 2 年入營梯次對應第 1 年，不得更換)。

(四)於提出申請前請審慎考量，並規劃連續 2 年暑假行程事宜；接獲徵集令役男，未經核准延期徵集者，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移送法辦。

★94 年次以後之役男就讀大學校院役男申請休學服役方案

有意願於在學期間預為規劃休學，並申請於寒假或暑假梯次入營服役，退伍後返校復學者，可於每年 2 月（當年暑假入營）或 9 月（隔年寒假入營）至戶籍地區公所臨櫃提出申請。（資訊請留意內政部網站訊息）

歡迎加入粉絲團 兵役相關問題教官立即為您線上服務



認識本校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

各位親愛的同學大家好

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結合本校治學理念-『陶冶具 3H (Humble、Humane、Humorous) 特質的健全人格與傳授不可或缺的求知、思考、分析的方法，以適應瞬息萬變的時代。』在軍事教育的領域中，可啟發我們國防上的基本常識與生活上的必備知識，我們應有那些認知與本能呢？在此列出軍訓室精心設計的課程及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的四大特色。

軍訓課程 (校定共同選修)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 國際情勢	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 國際情勢

特色一：安全是一切的根本，從個人安全（人身、居住、交通、課業、飲食…）、家庭安全（防火、防竊、防災、疾病預防、保健.）到國家社會安全（政治、經濟、軍事、心理...）都是安全的範疇；同時，現代的戰爭是全民的戰爭、總體的戰爭，若發生戰爭，沒有人可以置身事外，其中應具備的生活生存常識，你不能不知！全體教官將依專業所長協助你獲得安全的根基。

特色二：大學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有別於高中（職）時期：沒有頂著烈日流著汗水唱歌答數的基本教練，自然也少了聲色俱厲的嚴肅時刻，而更多的是軍事與國家安全領域**更高層次**的知識探索及生活體驗，對未服兵役同學更可作為入伍前先期了解軍中生活的參考。

特色三：現代人對正確的健康概念與安全的認知是一樣重要的，沒有健康，如同失去了安全，人生奮鬥何所恃！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中也會選擇性納入 CPR 教學，通過測驗者可以獲得認證，取得急救技能推廣協會證書，具備救人自救的基本技能。

特色四：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折算役期：在本校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課程，除了可以獲得 2 個學分的通識畢業學分外，也可以每一門課折算 2 日，折減訓期以提早結訓，比同梯次較早獲得工作機會。

備註一：欲投考大學軍官儲訓團(ROTC)者，請洽詢軍訓室。

備註二：聯繫電話：26211266 或 0912540895 或校內分機 1814

校外賃居安全注意事項

- 一、尋屋：可利用591租屋網、本校網站(路徑：真理大學/行政單位總覽/軍訓室/賃居服務/雲端租屋網)、週邊房屋仲介等，搜集相關資訊，再親自前往看屋。
- 二、看屋：重點可參考教育部租屋安全評核要項(如下表)，千萬不要未看屋就下訂或是擔心無屋可住急著下訂(現階段租屋市場供大於求)。
- 三、賃居訪視：學期開始後請導師協助調查班級校外賃居生資料，以利掌握校外租屋安全、急難聯繫及糾紛協處等，請家長提醒鼓勵學生按實填寫，接受賃居訪視。
- 四、校外租屋安全事項請同學請參考本校網站(路徑：真理大學/行政單位總覽/軍訓室/賃居服務/賃居服務宣導)，或掃QRCODE獲得更多資訊。



項次	租 屋 安 全 檢 查 內 容
1	建築物如為木造隔間或鐵皮加蓋，千萬不要租
2	建築物具鎖具或電子鎖...等安全措施，以維安全
3	建築物內或周邊通道(停車場所)設有緊急照明，以維安全
4	具備功能正常之滅火器，以維安全
5	設置電熱式熱水器或符合安全要求強制排氣熱水器，以免一氧化碳中毒
6	裝設火警警報器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維安全
7	逃生通道保持暢通，且出口標示清楚
8	簽約時使用內政部定型化租賃契約，保障權益

113 學年度生輔組三H學苑新生住宿申請公告

- 一、申請對象：113 學年度大一新生
- 二、申請方式：請登入校務資訊系統(<https://sso.au.edu.tw/portal/>)申請。
- 三、申請時間：113.8.1(四)09:00 ~113.8.28(三)16:00
- 四、抽籤方式：電腦篩選分配床位
- 五、核准住宿名單公布日期：113/8/29(四)12:00 (網路同步公布)
- 六、住宿期限：住宿者係以 1 學年(上、下 2 學期)為申請單位(未能住滿 1 學年者請勿申請，以免影響他人權益)。
- 七、住宿相關費用：如下表

新生房型	住宿費(NT\$)	保證金(NT\$)	預繳電費(NT\$)	實際應繳費用
4 人房	13,000 (免付費)	2,000 (需付費)	1,500 (需付費)	3,500
住宿免費理由： 大一新生第一學年(上、下學期)住宿免費，由本校 113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入學校內住宿補助方案及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合併支應(政府校內住宿補貼，一般生補貼\$5,000 元，低收、中低收入生學補貼\$7,000 元)。				

【離宿時，未依規定辦理離宿手續者，將不退保證金及剩餘電費。】

- 八、住宿床位核准公布後即生效，住宿需繳之保證金及預繳電費單據，請自行上校務資訊系統列印，因故退宿者必須在公佈床位名單七天內(113.8.29-113.9.4)辦理退床位手續，手續必須在開學前完成。
- 九、其他注意事項：有任何疑問或想查詢是否中籤，可親洽生輔組或來電詢問
 - 宿舍有夜間點名制度，能接受者再申請，一律禁菸及配合政府垃圾不落地政策。
 - 其他相關規定請詳閱真理大學三H學苑住宿辦法、學生宿舍管理規則及住宿申請須知。(<https://assistance.au.edu.tw/>)
 - 宿舍電話：02-26212121#1216、#1218
- 十、重要日程規劃：
 - 大一新生請自行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住宿保證金及預繳電費單，並於截止日期內繳費完畢，倘住宿費為就學貸款者，請將繳費單繳回生輔組辦理貸款合併。
 - 進住辦理時間：113.9.5(四)~112.9.8(日)每天 09:00-17:00

相關日程如更動，以最新公告為主。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真理大學三H學苑住宿申請須知

- 一、學生住宿申請，以壹學年【上、下學期】為期，住宿起迄日期以本校學期公佈之註冊日起至學期末止，不含寒、暑假。
- 二、宿舍床位申請一律上網登記，登記人數超過床位數時，則由電腦抽籤安排床位；申請宿舍床位核准公布後將無法取消，並不得私自轉讓，請審慎考慮，確定住宿才申請。
申請流程：
進入真理大學首頁 → [校務資訊系統](#) → 單一登入入口網 → 帳號(學號)、密碼(身分證字號) → 住宿申請 → 確實填寫所需資料(住宿房型優先順序請填1與2，0代表不選擇該房型) → 確定送出 → 完成住宿申請。PS：外籍生密碼為居留證號。
- 三、床位申請：
 - 1、舊生床位申請作業均安排於期末考前一個月公告辦理完成。
 - 2、新生依戶籍地之遠近，由電腦篩選分配床位(戶籍以大考中心提供之地址為準)。若地址有變動，請於申請期間檢附戶口名簿影本，傳真至註冊組進行更動(傳真電話 02-2622-2376)，逾期不予受理。
 - 3、有特殊需求之學生(如：肢障生)，請於申請期間內，將證明文件傳真至三H學苑辦公室，(傳真電話 02-2628-2602)以利優先處理，逾期恕難受理。
 - 4、未中籤者，俟有空床位時再進行候補申請，該公告將另行公布。
- 四、收費及退費標準：
 - 1、收費標準以每人每壹學期(分上、下學期收費)為單位，三人房 15,000 元、四人房 13,000 元；水費、公共用電及學術網路免費；另預收每人壹仟伍佰元電費(供寢室插座與冷氣用電)，及保證金貳仟元，共計叁仟伍佰元。
 - 2、113 學年度起當學年度大一新生住宿免費(內含政府補助費用)，惟需繳交保證金及預繳電費計叁仟伍佰元整；優惠條件住宿者(例：體保生、繁星計劃、低收入戶等)，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至相應單位辦理。
 - 3、申請住宿床位經核准公布後即生效，繳費單內會自動產生住宿費，除休、退與轉學外不予退費；因故退宿者，必須在公佈床位名單七天內至辦公室辦理自願退宿，超過時間退宿者，必須繳交宿舍費用 10%/違約金(當學年度大一新生除外)，退宿手續必須在開學前完成，否則無法辦理住宿費退費。
【註：休學、退學、轉學者其住宿費開學前全退，開學後六週內退三分之二，七至十二週退三分之一，超過十二週不退。上述時間以手續完成之日起算，其他概不予退費。】
 - 4、每學年度第二學期若非休學、退學、轉學之學生，不得任意辦理退宿。欲退下學期住宿床位者，必須繳交宿舍費用 10%違約金(當學年度大一新生除外)，退宿手續必須在第二學期開學前完成，否則無法辦理住宿費退費。
 - 5、離宿時未依規定辦理相關手續者，將不退保證金及剩餘電費。
- 五、宿舍設備：
 - 1、宿舍房型計有四人一間、三人一間兩種，皆為套房。
 - 2、寢室設備：床組(180cm * 90cm)、衣櫃、書桌椅、衛浴設備、冷氣機、電扇、學術網路。
 - 3、公用空間：閱覽室、交誼廳、視廳室、夜間自修室、跑步機、桌球台、飲水機。
 - 4、另設有自動洗衣機、烘乾機(以上兩種皆為投幣式)，脫水機(免費使用)。
 - 5、住宿生請自備寢具與個人相關用品(例如：網路線、個人盥洗用具)。
- 六、住宿生請詳閱[住宿辦法、宿舍管理規則](#)。
- 七、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三H學苑辦公室電話 02-2621-2121 轉 1216~1218 或 02-2622-7273(專線)。

真理大學 學生事務處 「職涯測評」活動說明

親愛的同學您好：

恭喜您成為真理大學的一份子，我們誠摯歡迎您的加入！本校運用教育部『UCAN就業職能平台』線上測驗您的職業興趣與職能，協助您探索自我職涯方向、職能缺口，在大學階段增加對職場所需能力的瞭解，透過能力養成計畫培養個人職場優勢，增加畢業後的就業競爭力。本中心邀請所有新生於入學體檢當天依學校排定之時段參加「職涯測評」，活動內容說明如下。

一、 量表內容：

本活動所用的量表是由教育部發展之『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University Career and Competency Assessment Network,簡稱UCAN)』，包含職業興趣探索、共通職能診斷、專業職能診斷三種測驗，協助學生評估自我職涯發展狀態。

二、 測驗項目：

職業興趣探索與職場共通職能診斷。

三、 活動中的「測驗結果」可以幫助您：

1. 瞭解自己的職涯發展方向、認識自我職能具備情況，進入校園後在學習上更有具體目標。
2. 協助學校了解您的職涯發展情況，提供您職涯輔導活動與職涯資源。
3. 對施測結果想進一步討論，您可以預約個人諮詢或參加團體解測。

四、 施測方式：

1. 請於新生體檢當天至指定地點參加『UCAN職涯測評』活動，採用**線上填答**測驗，以**團體施測**的方式進行，**全程合計約30分鐘**。
2. 若無法於體檢當天團體施測時間完成施測，本中心將於開學後另行安排補測。
3. 請使用學校統一建置之學校帳號，以利資料連結UCAN平台，帳號為1021後加學號，例如1021aa000000，密碼為身份證字號後9碼，若有問題請洽李明儒先生，分機1293。

學生事務處 諮商衛保就業中心 敬啟



真理大學113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說明

歡迎新鮮人的加入！為了您的健康及權益，依據學校衛生法第8條：「學校應建立學生健康管理制度，定期辦理學生健康檢查。」及學校健康檢查實施辦法之第4條：「學校辦理新生入學時，應進行學生健康基本資料調查，並做成紀錄。」，故為維護學生健康、早期發現健康問題、早期治療，並預防傳染病，本校新生入學時依上述規定應完成體檢。

一、請繳交『新生健康狀況調查暨緊急事件處理委託書』及『新生心理健康篩檢施測同意書』，請詳實填寫以利資料建檔完整(請與新生註冊資料一併繳回)。

二、體檢日期：9月9日(一)，各系體檢時間分配表及流程擇日公布於學校首頁及諮商衛保就業中心網頁。

三、體檢地點：交誼廳(操場司令台邊)。

四、體檢費用：新台幣捌佰元整(現場收費，為節省時間請自備零錢)。

五、領取報告：約體檢後30天(約113年10月)，依公告方式領取。

六、體檢須知：請依各系排定時段，攜帶真理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註冊當日發放並請填妥資料卡正面資料)及身分證前往體檢。

1. 體檢前3天請維持正常作息、勿暴飲暴食。
2. 請依自身的身體情形評估是否空腹體檢，只需於抽血時告知檢驗人員是否進食即可。
3. 尿液檢查：截取中段尿，如遇生理期仍需做尿液檢查，繳交檢體時請告知工作人員另做註記。
4. X光檢查：請穿著無鈕釦、無金屬、無亮片的上衣，如有懷孕，檢查前請先告知工作人員。
5. 有特殊疾病之學生無法配合既定檢查時間者請事先聯絡諮商衛保就業中心以便調整，並請於體檢當日主動向醫師說明。

七、體檢當日不克到校者可至本校委託體檢單位：新店耕莘醫院(請於三天前預約)，電話：02-77515688，分機：637、682、619)；費用：陸佰元，報告由健檢醫院統一送回學校；或自行前往合格公私立醫院檢查後繳回。

如有疑問，請洽諮商衛保就業中心：02-26212121轉1241 莊雅慧主任

各位充滿期待，準備進入大學的新鮮人，歡迎您加入真理大學~

首先，恭喜你進入大學之門。
歡迎你從不同國家與台灣的各個角落，來到具歷史傳承及文化資產的淡水小鎮，展開大學豐富知識之旅。此階段主動的學習將和過去大不同，因此有人滿載而歸，但也有人虛擲了歲月。盼望你能從現在開始，好好的計畫未來嶄新的生活。



真理大學悠久的歷史及豐富的文化資產可謂獨步北台灣，其

年代可回溯至加拿大基督教長老教會傳教士偕叡理（馬偕）博士。馬偕博士自 1872 年 3 月 9 日登陸淡水，展開他在台灣北部的宣教事工：設教會、建醫院、辦學校。本校的前身，為 1882 年馬偕博士所設立的理學堂大書院（牛津學堂），是台灣北部歷史最悠久的西式學堂。

本校於 1994 年升格為學院，1999 年改制為大學，雖然歷經一百多年的歷史變遷，依舊秉持當年馬偕博士宣揚基督愛與服務的精神，盡心盡力為學生提供良好學習環境及生活輔導。

「校牧室」的設立是本校主要的特色之一，工作項目十分多元，包含學校相關的宗教活動、各式禮拜、基督教節期慶典之設計與執行，以及學生團契之輔導、晨更、禱告會...等，每年的聖誕節期，有拐杖糖發送、聖誕點燈及聖誕讚美禮拜等活動。除此之外我們還有屬於學生的團契及豐富的活動，誠摯地邀請你加入。

不要懷疑，不要猶豫，請放心的來吧！校牧室期待與每一位學生相見，願上帝眷顧保守你們在校的學習，也賜你們家人平安喜樂！

以下是學生團契各項聚會時間，歡迎參加（地點均為幽默樓一樓舍牧組辦公室）！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上午 7:30 晨更		上午 7:30 晨更
	晚上 5:45 牛津團契聚會	晚上 6:30 國際生暨原民團契

請與我們聯絡：			
■電話：(02)2621-2121 ■傳真：(02)2621-2227			
●主任牧師-王榮昌	分機 1074	au2519@mail.au.edu.tw	辦公室：幽默樓一樓舍牧組
●校牧-鄔霈慈	分機 1076	Au5612@mail.au.edu.tw	辦公室：幽默樓一樓舍牧組

校牧室 2024 年 8 月

真理大學校內無線網路連線方式說明

- ✧ 僅限本校**在校學生、在職教職員工**於校內訊號範圍內使用。
- ✧ 若**更改**校務資訊系統的密碼，連線服務會出現提示密碼錯誤，重新輸入新的密碼即可。
- ✧ 登入帳密後的網路使用行為，均視同代表學校及個人，需遵守學術網路使用規範，**請勿與他人共用帳密**，避免個資外洩。
- ✧ 請確實**依照以下設備類型**選擇對應的方式連線，以避免登入失敗。

➤ 蘋果 Apple (iPhone/iPad/Macbook/iMac)

- WIFI 選擇：**AU-Android+Apple**
- 使用者：**學號**
- 密碼：**校務資訊系統的密碼**
- 是否信任憑證：**信任**
- 點選"加入"即可連線

➤ 安卓 Android (Apple 以外的各種品牌手機/平板)

- WIFI 選擇：**AU-Android+Apple**
- 使用者 or 身分：**學號**
- 密碼：**校務資訊系統的密碼**
- CA 憑證：**不要驗證** or **首次使用的信任原則(TOFU)**
- EAP 方法：**PEAP**
- 第 2 階段認證 or 階段 2 驗證：**GTC**
- 匿名使用者：**不用輸入**
- 自動重新連接：**要啟用**
- 確認以上都設定正確後即可試著連線，若有些項目沒出現，請按"**檢視更多**"或"**進階**"確認是否有遺漏

➤ 微軟 Windows (NB/Surface/插 USB 無線網卡的 PC)

- WIFI 選擇：**AU-Windows**
- 接著會自動跳出登入畫面
- 使用者：**學號**
- 密碼：**校務資訊系統的密碼**
- 登入後，點選畫面下方「download the auto activation script, click here」
- 此時會開始下載 prov.exe，若出現危害電腦的提示，請按"保留"即可下載 (prov.exe 是正常的軟體，請放心下載安裝)
- 執行 prov.exe 安裝後，Windows 的 WIFI 就會出現 AU-ZeroIT，代表連線成功
- 因資安防護要求 ZeroIT 參數必須定期更新，若過一陣子發現連線被登出，請再次進行以上步驟即可

親愛的家長平安！

歡迎 貴子女到本校就讀，本中心為了解 貴子女的健康狀況、學生個別之健康特質，並事先預防其活動安全以免意外發生。依據教育部頒訂學校衛生法第八條第二項及真理大學學則第七條規定：新生入學時應進行健康基本資料調查及健康檢查；逾期未辦妥者取消入學資格。健康檢查之項目依教育部規定。本表格請事先填妥並與新生註冊資料一併寄回繳交，健康檢查時間依學校安排(依疫情發展狀況滾動式調整)，未能按時參加健康檢查者請自行依規定體檢項目至醫院檢查並取回報告，於開學時繳交至諮商衛保就業中心(幽默樓一樓)。如學生年齡已超過法定成人規定，可自行填寫本委託書，謝謝合作！如有疑問請電洽諮商衛保就業中心。

莊雅慧主任：02-26212121*1241

真理大學諮商衛保就業中心 敬啟

系 年 班	姓名		學號		電話	家	
						手機	
緊急 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日	
						手機	
	姓名		關係		電話	日	
						手機	

一、個人病史：(可複選，若無病史請勾“無”)

- ☐ 00. 無 ☐ 01. 心臟病 ☐ 02. 氣喘 ☐ 03. 癌 症 _____
☐ 04. 糖尿病 ☐ 05. 高血壓 ☐ 06. 癲癇 ☐ 07. 外科手術 _____
☐ 08. 蠱豆症 ☐ 09. 肺結核 ☐ 10. 疝氣 ☐ 11. 心理疾患 _____
☐ 12. 肝炎 (_____ 型肝炎) ☐ 13. 血友病 ☐ 14. 其 他 _____

上列疾病中： _____ (請填代碼) ☐ 已痊癒
 _____ (請填代碼) ☐ 未痊癒，但目前不需治療
 _____ (請填代碼) ☐ 正接受 _____ 治療
 _____ (請填代碼) ☐ 領有殘障手冊 ☐ 輕度 ☐ 中度 ☐ 重度或極重度
☐ 領有鑑輔會證明，類別 _____ 期限 _____
☐ 領有重大傷病卡，類別 _____

最後一次發作時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需特別注意事項： _____

二、家族病史：(請填代碼) _____ 稱謂： _____

三、過敏史：藥物：☐00.無 ☐01.有 _____ 食物：☐00.無 ☐01.有 _____

四、吸菸史：☐00.無 ☐有： _____ 支/天，參加戒菸意願：☐無 ☐有

- 本校為加強輔導與照顧特殊疾病學生，使之在學期間得到更完善之照顧，必要時，本資料提供導師、體育教育中心做為參考之用。☐同意☐不同意
- 本人子弟(姓名) _____ 就讀貴校期間，若因「急症」或「意外事故」，必須轉送醫療院所治療時，願委請貴校相關人員協助處理並送往最近之健保特約醫療院所診治，特此委託。

此 致

真理大學

立書人簽名(未滿18歲由家長簽名)： _____ (未簽名者視同同意)

真理大學 新生心理健康篩檢 施測同意書

親愛的同學，您好：

恭喜您成為真理大學的一份子，我們萬分欣喜地迎接您！為了瞭解剛進入大學的您之身心狀態，以及協助身為新生的您適應大學新生活，真理大學諮商衛保就業中心在此請邀請您施測，透過填寫「正向心理健康量表」以瞭解自己剛進入大學的身心適應狀況。

以下向您介紹「正向心理健康量表」：

※施測的內容與目的：

所使用的問卷是陳李綢教授所編制的「正向心理健康量表」，透過施測結果以瞭解自己最近的生理與心理狀態，並作為提供必要協助資源之依據。

※施測時間與方式：

採紙筆施測，測驗題數共 25 題，大約 15~20 分鐘以內可以作答完畢，請仔細閱讀每一題中的每個敘述，答案沒有對或錯，只要圈選出最能描述你最近七天來的生活情況之敘述的號碼即可。記得務必把每個敘述都看過後，再選出最適合者。

※測驗結果報告的保存：

本中心將嚴守保密原則，在沒有您的同意之下，不會向他人透露有關您個人的測驗結果資料，以確保您的權益。若測驗結果顯示您可能需要更多資源的協助，諮商衛保中心將主動關心您的情況，並在您的同意的前提下，邀請導師提供關懷與支持，一起協助您順利適應在學校的學習生活。請您詳細閱讀下列問題，並進行勾選。

- 1.本人 ☐同意 ☐不同意 參與本測驗。
- 2.本人 ☐同意 ☐不同意 提供個人施測結果給導師，讓師長能在日常生活中適時提供關懷協助。

請您在詳細閱讀以上說明內容後，填寫下列資料，謝謝!!

姓 名：_____

系 級：_____ 系_____年_____班

學 號：_____

電 話：_____

監 護 人：_____

(未滿 18 歲者需由家長簽名，未簽名者視同同意)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請與新生註冊資料一併寄回。

❖此資料於施測結束後銷毀。有任何疑問，請來電 02-2621-2121 分機 1235 趙燕妮心理師。



真理大學各類學生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表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第一次申請

☐轉學生

☐復學生

☐舊生

☐新生

學生姓名		學號		系別班級	
電話(H)		學生身分證字號			
學生手機		家長手機			
家長姓名(父/母)		身分證字號(父/母)		職業	
家長姓名(母/父)		身分證字號(母/父)		職業	
配偶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業	
監護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業	

優待身分

☐現役軍人子女

☐原住民：_____族

☐軍公教遺族：☐全公費 ☐半公費 ☐卹滿
(第一次申請者須另填報部申請表)

☐身心障礙學生：☐輕度 ☐中度 ☐極重度、重度
☐身心障礙子女：☐輕度 ☐中度 ☐極重度、重度
具優待身份家長：☐父 ☐母(姓名：_____)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之子女

應繳證件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請勿省略，包括學生(已婚含配偶)、父母(或未成年時之法定監護人)，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

☐各優待身分別相關證明文件(如下)

現役軍人子女：家長在職服務相關證明文件

原住民：戶籍資料須註記有原住民族籍身分。

軍公教遺族：各部會行政主管機關核發之撫卹令等及其他證明文件。(首次申請另填報部申請表)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影本。

(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公文或其他證明文件。

※繳驗資料務必攜帶齊全，未帶齊全者不得辦理。

*低收入戶學生及原住民學生，欲辦理原委會獎助學金、低收入學產助學金者，請於開學後2周內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

備註

一、各身分學生請依照教育部之規定隨附繳驗有關證明文件，所附證件須為一個月內之有效證件。

二、需辦理退費者請繳交**正本繳費單收據**，開學後一週內辦理完成，逾期恕不接受辦理。

三、低收入戶學生辦理減免時可同時提出**低收(校內)住宿申請**。

四、請於繳費單上之**繳費截止日前完成減免程序，請務必先申辦就學優待減免，再行繳費或持減免後之學雜費繳費單至台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依教育部規定申貸金額必須扣除其減免金額)

如有疑問請來電：02-26212121 轉 1253 生輔組承辦人：張小姐

切結書

- 茲保證在校享有就學優待期間，依規定**不得重複請領，故願放棄申領**由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
(政府各部會之其他獎助學金如下：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 ②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 ③臺北市勞動局、新北市勞工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 ④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⑤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⑥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 ⑦衛福部社會及家庭屬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 ⑧農委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 ⑨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 ⑩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補助(ROTC) ⑪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 ⑫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若逾期、死亡則喪失辦理之資格，如有偽造，願負法律責任。
- 依教育部審查結果，未通過審查者須繳回補助之金額。**
- 學生本人是否曾就讀過哪些大專校院：☐是(請務必填寫下列資料) ☐否

學校名稱	當時學號	當時年級	離校狀態	離校時間
			☐ 休學 ☐ 退學 ☐ 轉學	



第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真理大學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表(家庭年所得 90 萬元以下)

姓 名			學 號			系所 班級		
身分證 字號			是否辦理政府 其他補助減免	☐ 是 ☐ 否	電話	住家：		
						手機：		
是否申請生活助學金(生活服務學習)			☐ 是 (須另填申請表) ☐ 否		家長 職業	父/母		
						母/父		
E-mail	必填					學業平均		
轉學生/復學生原學校名稱年級			原學校名稱		原年級			
家庭經濟 條件之應 計列人口	關係人	關係人姓名		關係人身分證字號		關係人狀態		
*學生父母 (或法定監 護人),學生 已婚者,加 計其配偶。	父/母					存/歿/婚姻存在/離婚/監護人		
	母/父					存/歿/婚姻存在/離婚/監護人		
	法定監護人					存/歿/婚姻存在/離婚/監護人		
	配偶					存/歿/婚姻存在/離婚/監護人		
檢 附 文 件	☐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詳細記事)或戶籍謄本正本(近三個月內,記事欄請勿省略),學生與 關係人不同戶口仍必須檢附。家庭收入計列範圍: (1)未婚之學生:學生本人與學生之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2)已婚之學生:學生本人與配偶。 (3)有關家庭特殊困難者:如父母離異、父或母失聯、家暴困境或服刑等情事者,請提供相關證明文 件,以供查核。 ☐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學業成績平均達60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除外) ☐ 其他_____							
	1. 家庭年所得不得超過 90 萬。家庭利息所得不得超過新台幣 2 萬元。不動產價值(房屋、土 地等)不得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 ※利息所得來自優惠存款者,且存款本金未逾新台幣 100 萬元者,得檢附佐證資料由學校函 報教育部專案審核認定。 2. 已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 費、法務部被害人子女就學補助、法務部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 用補助、新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衛生福利部社 會及家庭屬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 助學金、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等)者,不得再申請本助學金。							
切結書:學生本人茲保證若在校享有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願依規定放棄申領 由政府提供之其他補助費用,如有重複請領,願負法律責任。								
謹 立 立切結書人: 必填 (學生簽章) 年 月 日								
下 列 欄 位 請 勿 填 寫								
收執聯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經收人簽章					
存根聯 請妥善保存 至上學期結束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經收人簽章					

真理大學

申請「取消行政院定額減免補助」切結書

學生姓名		學號	
系所班別		聯絡電話	學生： 家長：

事由：

本人於_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起擬申請下列同性質之教育補助：

- ☐ 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
- ☐ 法務部被害人子女就學補助
- ☐ 法務部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
- ☐ 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 ☐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
- ☐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 ☐ 其他_____

故申請於修業年限內取消「行政院定額減免學雜費方案」，如欲更改原申請項目

請至生活輔導組辦理，以上切結確實無訛。

此致

真理大學

立書人：(學生簽章)

身分證字號：

日期： 年 月 日

真理大學

就學貸款學生應繳文件及宣導注意事項說明書

校內申請程序

至台灣銀行辦理完成對保手續後，將下列文件收集完成親送或郵寄至生活輔導組：

應繳文件	1. ☐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
	2. ☐ 學雜費繳費單（請勿撕開）。
	3. ☐ 就學貸款學生應繳文件及宣導注意事項說明書。
	4. ☐ 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113年8月1日後申請之資料，應包括學生本人、父母親或法定監護人) ※記事欄不可省略。

你不可不知的注意事項(貸款小測驗)：

(1) 學生及保證人辦理完對保手續後，由學校統一請報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核查前一年度家庭年收入(包括薪資、銀行利息、營利、股利等)標準，再由學校將合格申貸清冊送請台灣銀行辦理貸款。○是 ○否

※家庭年收入低於 120 萬(含)以下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

※家庭年收入逾 120 萬至 148 萬(含)者，家中有二位子女(含學生本人)就讀高中以上學校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

※家庭年收入超過 148 萬元，家中有二位子女(含學生本人)就讀高中以上學校者，貸款利息不予補貼，且應自貸撥款日次月起每月付繳利息，為三人以上者，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

(2) 在畢業離校或服完兵役後滿一年須開始償還就學貸款，在職專班生則於離校後次月開始還款。(每一學期借款之償還期間為一年)，若有其他特殊原因者，須自行向台灣銀行申請延緩申請，另因故退學或休學未繼續升學者，應於退學或修學滿一年之日起開始償還，出國留學、定居或就業者應一次償還。○是 ○否

(3) 若繼續升學或須服兵役者則需辦理延期繳費至台銀網站下載「就貸償還期限異動書」填寫並附檢相關文件以通訊方式或親自至台銀辦理即可。○是 ○否

(4) 就學貸款並不是政府給予學生之贈與款項，亦非福利補助，而只是一種優惠貸款，因此，貸款學生仍應依照借據之約定攤還本息。如因故無法按期攤還本息時，應主動向台灣銀行承貸分行洽商申請延緩還款。○是 ○否

(5) 最後需要一併提醒同學，貸款逾期不還的後果在國內外都是非常嚴重的，逾期未還款者承貸銀行會將同學逾期還款資料送請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建檔，這不僅會影響個人日後在社會上的信用記錄，將來如果想銀行申請支票、信用卡、房屋貸款或信用貸款等也都會遭到拒絕，影響未來個人在國、內外之就業或就學機會。○是 ○否

班級：

學號：

姓名：

本單請閱讀並簽名後，同貸款資料一併繳回

**告訴你「教室怎麼找」？
若你的上課教室在“321”，
第1個數字為大樓的代號，
第2個數字為樓層，
第3個數字為教室代號。
所以，你要找的“321”
教室就是在“3棟大樓
第二層樓的第一間教室”！**



真理大學 交通路線圖



◆ 在「捷運淡水站」下車，再轉搭下列公車或社區巴士到「真理大學站」，亦可沿老街散步至本校。

▶ 真理街校門：

- ◆ 指南客運「紅 26」、「836」、「880」、「883」→ 紅毛城站。
- ◆ 淡水客運「837」、「870」、「871」、「872」、「873」→ 紅毛城站。
- ◆ 三重客運「857」→ 紅毛城 (真理大學) 站。

▶ 新民街校門：

- ◆ 淡水客運「紅 36」→ 真理大學 (淡江中學) 站。
- ◆ 淡水客運「紅 38」→ 真理大學站。
- ◆ 淡水客運「紅 51」→ 真理大學站。

P 校外周邊停車場

性別平等小學堂

隨著科技進步及網路快速傳遞，越來越多性別暴力的案件以更多元的數位形式出現，這些犯罪模式帶來的暴力言論或性私密影像一旦流傳網路，對被害人來說就是難以抹滅的傷害！

數位性別暴力之行為樣態(part.1)

網路跟蹤

- 對於他人反覆實施跟蹤騷擾行為，令他人感到不安或畏懼。
- 跟蹤或監視他人活動。
- 監視或蒐集他人網路活動或資訊，進而違反他人意願與之接觸等。

網路性騷擾

未經同意逕將猥褻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資料傳送他人。

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或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

惡意或未經同意而散布與性或性別有關之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個人私密資料。

網路性騷擾

- 對他人之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等，發表貶抑、侮辱、攻擊或威脅等仇恨言論。
- 基於性別，對於他人之行為或遭遇，進行貶抑或訕笑。
- 鼓吹性別暴力。

性勒索

以揭露他人性私密資料（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為手段，勒索、恐嚇或脅迫他人。

人肉搜索

透過網路搜索取得與散布未經他人同意揭露之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私密資料。

死亡威脅

基於性別偏見，以強制性交或加害生命之事恐嚇他人，使他人心生畏懼者。

“

各位同學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



真理大學性平會
2621-2121#1254